

周密《癸辛杂识》“方回”条考辨

詹杭伦

《癸辛杂识》别集上详载由宋入元作家方回的“秽行”，而后世多从其说。《四库桐江续集提要》云：“回人品卑污，见于周密《癸辛杂识》者，殆无人理。”方回在《元史》无传，清人曾廉修《元书》曾为方回立传，然所据材料、所持观点亦不出《癸辛杂识》。明代都穆《南濠诗话》载有人尝欲为方回辨诬，但因未列证据，故反被四库馆臣所讥，斥为“其说荒唐，殆不足辨”（《四库癸辛杂识提要》）。笔者曾将《癸辛杂识》所记方回事同其它元人对方回的评论及方回自述生平详加比勘，见若干牴牾未合之处，故不避“荒唐”之嫌，择要考辨如次，以求还历史人物的本来面目。

一 关于“乙亥上书”

乙亥即宋恭宗德祐元年（1275）。此年元军大举攻宋，时任宰相的贾似道率军在鲁港与元兵决战。身为主帅的贾似道仓惶失措，贪生怕死，临阵脱逃，导致宋军主力全部瓦解，史称“鲁港丧师”。此后，方回及某些宋廷官员曾先后上书请诛似道，以惩其误国之罪，这便是“乙亥上书”。而周密《癸辛杂识》是这样评述此事的：

回为庶官时，尝赋《梅花百咏》以谏贾相，遂得朝除。及贾之贬，方时为安吉倅，虑祸及己，遂反锋上十可斩之疏，以掩其迹，时贾已死矣。识者薄其为人，有士人尝和其韵有云：“百诗已被梅花笑，十斩空余谏草存。”所谓十可斩者，盖与贾之幸、诈、贪、淫、褊、骄、吝、专、谬、忍十事也。

以此遂得知严州。

按此语与他人和方回自述有两点出入之处：其一、方回除朝官，不靠谏贾相得来；方回与贾似道的矛盾，在其登第之时（宋景定壬戌三年，公元1262年），即已构成。元人陈栎在《答吴仲文问》中，曾说明此事。吴问道：“虚谷《五方炎辨》云：‘别头首选，见忌权臣。彼潜人者，翘村之宾。其谁落第，移怨他人？驳放之议，鼎沸缙绅。’愿闻此事？”陈答曰：“方公壬戌别院省元，似道忌之，谓是吕帅之客（按吕师夔时为兵部尚书，与贾似道有隙），‘翘村之宾’谓廖莹中，号药房，贾之爱客。廖之子亦赴别院省试，不中，故犹忌方而潜之。当时喧传，谓将有驳放方公之事。”（《定宇集》卷七）元人洪炎祖在《方总管传》中亦记其事：

“景定三年，以别院省元登第，调随州教授。吕公师夔提举江东，辟充干办公事。历江淮都大司干官、沿江制干，所至皆得幕府誉，独与贾似道不偶。尝一再除国子正、太学博士，辄遭诬劾。”（《新安文献志》卷九十五上）方回《送男存心如燕二月二十五日夜走笔古体》自记

其事：“别省第一人，见知梧与杭（自注：碧梧先生马丞相廷鸾、杭山先生章丞相鉴）。不学执国柄，似道贪如狼。其客福建子，莹中狼如羊。厥子偶不第，乃独憾老方。谗之于似道，阴幽弩机张。廷试复第一，考官文赵常。易置乙科首，尔岂识臭香？萧艾压兰蕙，我心亦不忙（自注：文公天祥、赵公日起、常公挺拟为第一，似道降为乙科首，易方山京为第一，谓越州出帝王后妃未出状元，以为上意）。”（《桐江续集》卷二十五）八十岁作《送俞唯道序》亦云：“壬戌别省第一，殿试第一名，常赵文三公擢置首选，贾似道既而抑之。远注随州教授，避祸以去。其后三为朝士，一为别驾，皆遭论罢，似道所为也。”（《桐江集》卷一）由上可知，方回长期遭受贾似道迫害，其上疏请斩贾似道，正属情理中事。其二、方回上“贾似道十可斩”之书时，贾尚未死。洪炎祖《方总管传》云：“似道鲁港丧师之后，犹在扬州，众皆惧其复入，莫敢论列，回独首上书，数其罪有十可斩，中外快之。俄除太常寺簿，又上言贾似道与其客廖莹中皆当即诛；王炘不可为平章，陈合不可为同佞，当去；福王入辅之议，当寝。”方回在德祐元年乙亥（1275）三月和五月曾两次上书请诛似道。《桐江集》中有《乙亥前上书本末》、《乙亥后上书本末》二文记其事甚详，综述于次：

鲁港丧师之后，德祐元年（1275）二月二十六日，同知枢密院事兼参知政事程宜中弹劾贾似道。三十日，谢太后内批似道罢职。方回时任安吉州通判。三月初七日，尚书省札子奉圣旨令方回赴都堂禀议。初十日，方回安吉州解任，十三日抵国门。方回认为，天下事以至于如此，似道实巨蠹元恶，当此国家危亡之际，应立斩国贼，以谢天下。然而其时，似道虽贬，犹在扬州，满朝阿党爪牙皆言似道将兴，肆为恐吓，致使受其恩者不忍言，畏其能杀己者不敢言，一个个噤舌缩声，莫敢动议。方回与贾似道结怨已久，此时更义愤填膺。十四日入国门，未见宰执大臣报到，先诣丽正门上书请诛似道。书中历数其十可斩之罪，范围远远超过鲁港丧师，实际上是对理宗、度宗两朝朝政腐败的一次总的声讨。书上当日，谢太后令付三省宣谕，并除方回太常寺簿，副本报行，中外大快。四月初二，新除权兵部尚书高斯得上殿继方回上书请诛似道。四月十七日，新除中书舍人兼直学士院供职王应麟亦上书请诛似道。

五月，方回听说似道与廖莹中近在绍兴，以为此二人未诛，国人之气不吐。又时左丞相王炘谋国乖刺，欲以福王入辅监国，方回以为决然不可。而内批除方回监察御史，王炘又封起不行。再者，时枢密府同佞陈合与廖莹中秘密交通，以朝事报似道。诸事促使方回于五月十九日诣丽正门再次上书，其略云：“窃谓今日有不可不诛者二：贾似道、廖莹中不可不诛。有不可不去者二：王炘不可为平章，当去；陈合不可为同佞，当去。有不可不辍者一：王炘所建宗老入辅之议，不可不辍。”书上之后，得右丞相留梦炎赏识；但左丞相程宜中却嗔怪回不当攻炘，遂将回书封起不报，并采纳新除常丞兼金详吴俊建议，出回知建德府。

五月二十八日，左正言陈景行奏乞诛似道疏，始报行。九月初七日，周彬毅然请诛似道，而所带劄子兵士漏言其事。十九日，贾似道逃至漳州城南二十里木绵庵，护送军官郑虎臣扼似道阴杀之。

纵观此事始末，首劾罢似道者，程宜中。（《中国通史》言陈宜中首请诛似道，不确。）首请诛似道者，方回。而继之者有高斯得、王应麟、陈景行诸人。方回率先请诛似道，无疑是一正义的举动，后人对此评价颇高。元人尹廷高《贄见虚谷方使君》诗云：“斩佞当年著直声，于今翰墨哭单行。典型尚见灵光古，德政常留钓濑清。”（《玉井樵唱》卷中）元人刘壘

《隐居通议》卷六也因此许他为“磊落之士”。清人阮元《桐江集提要》亦言：“贾似道鲁港丧师之后，众皆虑其复入。回上书数其十罪，继言似道与其客廖莹中皆当即诛，又请罢王爚平章以佚其老，见集中前、后上书本末。并确有所见，中外快之。”（《研经室外集》卷五）周密薄回为人，遂连上书事一并讥之，憎而不能知其善也。

二 关于“率郡降元”

周密《癸辛杂识》又云：

未几北军至，回倡言死封疆之说甚壮。及北军至，忽不知其所在，人皆以为必践初言死矣，遍寻访之不获，乃迎降于三十里外，鞞帽毡裘跨马而还，有自得之色，郡人无不唾之，遂得总管之命。

此言元兵将至，“回倡言死封疆之说甚壮”，或有其事。《新安文献志》甲集卷五十保存有方回一首佚诗《桃源行》，诗中即高倡：“楚人安肯为秦臣？纵未亡秦亦避秦！”其诗序云：“予谓避秦之士，非秦人也，乃楚人痛其君国之亡，不忍以身为仇人役，力未足以诛秦，故去而隐于山中尔。至晋而后，渔者见其子孙或夸訛以为神仙，固已非矣。……楚虽三户，亡秦必楚；不遽亡之，则亦避之。盖深于知君臣之义者。……渊明岂轻于作此《记》？亦私痛晋之士大夫翻然事刘裕而无耻者尔。予遍读桃源题咏数百首，无能发明此意。故大书道士壁而刊之，不知其僭。兼是时鞞酋寇蜀，降将或为之用，因并以寓一时之感，而其实亦足以为天下后世为人臣者之劝云。”此序表明，方回作此诗之旨在于劝诫为人臣者宁肯避世也不要为敌国所用。然而恰恰是方回自己率郡降元，并依附新朝继续作官。此诗此序便成了对方回自己莫大的讽刺。

不过，为了弄清事实，还需对方回降元的时间作一点说明。方回《先君事状》自述：“行在所宰执大臣以嗣君名具表纳土送玺于皋亭山在正月十八日，军马入，临安府易守在二十日，回犹坚守孤城半月余。元将王世英郎中、萧郁郎中提兵五千至郡，以谢后手诏劝降。全郡军民一口同辞，惟恐有如常州之难，议定归附。”（《桐江集》卷八）方回于二月初六率郡降元，并上《严州归附表》，见《桐江集》卷五。考《元史·伯颜列传》：“（伯颜）分遣萧郁、王世英等，招谕衢、信诸州。二月丁酉，遣刘颀等往淮西招夏贵。仍遣别将徇地浙东、西。于是知严州方回、知婺州刘怡、知台州杨必大、知处州梁椅，并以城降。”又《高兴列传》：“十三年春，宋降，伯颜北还，留兴以兵取郡县之未下者，降建德守方回、婺州守刘怡。”因知方回降元，确在临安已下之后。

方回尝覆霍戈、罗宪例为自己的投降行为辩护：“陈寿书谓：‘霍戈、罗宪各保全一方，举以内附’（按见《三国志》卷四十一《霍戈传》，并参注引《汉晋春秋》、《襄阳记》）。此虽非人臣之正义，然国亡主迁，土地人民无所归附，为小郡者力不能全国，全其郡民可也。回之事与霍戈、罗宪无异。”方回又希望人们考虑到实际情况而宽恕自己：“彼列阨连城先下于临安未下之先者，可罪也；此一小垒，临安已下半月而后下焉，恕其罪可也。而诤士或以不死责回。筹惟巨公、分钺彪帅，不责之死于未亡国之先，而责一内郡太守于国已亡之后乎？”（《先君事状》）方回的辩护是无力的。以五十步笑百步，并不能掩盖自己的投降失节行为。方回晚年也常常感到内心有愧，他在《重至秀山售屋将归》诗中写道：“全城保生齿，终觉愧衰颜。”（《桐江续集》卷十一）又在《送男存心如燕》诗中自白：“苟生内自

愧，一思汗如浆。焉得挂海席，万里穷扶桑。”（已见前注）这些正是他时时流露的心境写照。然如周密所说，“迎降三十里外，鞞帽毡裘，跨马而还，有自得之色”，那种积极迎降的表现，或也不尽符合方回当时所应有的心理状态。

三 关于“仇远作寿诗与方回结怨”

《癸辛杂识》为揭露方回人品之恶劣，叙述了方回七十岁时，因仇远作寿诗而结怨的故事：

（方回）时年登古希之岁，适卒献之与之同庚，其子成文与乃翁为庆，且征友朋之诗，仇仁近有句云：“姓名不入六臣传，容貌堪传九老碑。”且作方句云：“老尚留樊素，贫休比范丹”（方尝有句云：“今年穷似范丹”），于是方大怒褒卒而贬己，遂摭六臣之语以此比今上为朱温，必欲告官杀之。诸友皆为谢过，不从，仇遂独之北客侯正卿。正卿访之，徐扣曰：“闻仇仁近得罪于虚谷，何邪？”方曰：“此子无礼，遂比今上为朱温，即当告官杀之。”侯曰：“仇亦止言六臣，未尝云比上于朱温也。今比上为朱温者，执事也，告之官，则执事反得大罪矣！”方色变，侯遂索其诗之元本，手碎之乃已。

今检方、仇二家诗文集，见二人交往颇深。《桐江续集》中，方回与仇远唱和之作，达六十余首之多。据方回六十岁作《（丙戌）除夕再用韵答仁近》诗称“多公二十岁”（《桐江续集》卷十二），则仇远在丙戌年间（1236）当为四十岁。仇远四十一岁时，有诗稿二千余篇，方回为其删成百篇，使其“翳尽而珠明，气至而果熟”，见《仇仁近百诗序》（《桐江续集》卷三十二）。

阮元《石渠随笔》卷八记载，高克恭于元成宗大德元年（1297）九月十九日，为仇远作《山村隐居图》，周密尝有题诗。而方回《桐江续集》卷二十四，亦有《送仇仁近持山村图求屋贖》一诗，诗云：“浪多年二十，是事弗如之。老我初登第，闻君早解诗。风霜悬齿颊，锦绣簇肝脾。才是通漫刺，谁非献屈卮。贵人遗世患，寒士扼时危。道泰官犹冷，身穷气未衰。虽无间屋妾，已有肯堂儿。村拟茅斋卜，山将画卷随。贺成良匪易，褒益复奚疑。岁稔田收倍，秋凉渚泛宜。定应争倒屣，不惜共捐贻。千斛归舟驶，梁文想预为。”据集中此诗前后诗题署时推断（前一诗为《八月五日病中》后一诗为《八月十二日过湖》），此诗盖作于大德二年（1298）八月，时方回已七十二岁。若方回七十岁时，因寿诗与仇远结怨，此时则不应有赠诗。

仇远五十八岁时受溧阳州教，方回为作《送仇仁近溧阳州教序》，见《桐江续集》卷三十四。时方回已七十八岁。

今存仇远《金渊集》、《山村遗集》皆残余之书，幸而《金渊集》中尚存《怀方严州》、《方万里、史敬輿、陈孝先、龚圣予、胡穆仲相继沦没，令人感怆》、《又送程公礼侍父归蜀用方万里韵》三诗，使我们得以窥见二人交谊。《怀方严州》一题五首，见《金渊集》卷三，诗云：

八十一年前，科名已烂然。依刘王粲檄，入洛贺循船。受禅碑谁上，闲情赋自传。江山英气勃，堪恨亦堪怜。

八十一年终，堪嗟旅柩旁。胸中元耿耿，身外竟空空。白首太玄草，紫阳虚谷翁。平生有遗恨，五马未乘骢。

八十一年亡，哀哉老紫阳。佳儿方戒道，小妾漫专房。每忆先生被，常怀太守章。桐江诗万首，端可及龟堂。

八十一年身，栖迟客馆贫。登门曾有我，铭墓竟何人？醉梦高楼月，悲歌故国春。可能函玉骨，归葬练溪滨。

八十一年休，云何不首丘？岂无商女恨，肯作贾胡留，书籍从人卖，田园有子收。乌聊山在望，风雪去悠悠。

观诗中“胸中元耿耿，身外竟空空”，褒奖方回人品；“桐江诗万首，端可及龟堂（陆游）”，赞扬方回诗名；知仇远对方回极其推崇。又据诗中“登门曾有我”一语，知仇远确实曾就方回参请诗道。总之，研究方、仇二人一生的交往，并未发现“寿诗结怨”的痕迹。

再考察方回与牟巘的交往。牟巘字献之，与方回同庚。“其先蜀人，徒居湖州。擢进士，官至大理少卿。宋亡不仕。有《陵阳集》。”（《宋诗纪事》卷七十六）方回寿巘七十诗，把二人比为“刘白”，《寄寿牟献之提刑》诗云：“七十间人两地仙，恰如同见会昌年。诗名我愧刘宾客，心事君真白乐天。致仕元无官爵累，藏书各有子孙传。磻溪淇澳可齐寿，入相封侯恐未然。”诗载《桐江续集》卷二十一，同卷尚有《牟献之提刑来杭纳婿庆子七十次韵》二首。今传《陵阳集》中，亦有与方回唱和诗存。可见，二人七十周岁之际，牟献之来杭，互相致诗贺寿，一派熙熙融融的景象，哪有周密所言剑拔弩张的气息？

牟、方、仇三家诗名相埒，世人也将他们相提并论。后辈诗人黄潛字晋卿曾向三家请益诗道，后来他将从三家处所得赠诗装治成册。其友柳贯有《跋晋卿所得牟方仇三家诗卷》文云：“某年长于晋卿，而出游诸公耆老间乃在其后。于时陵阳牟公居霅，新安方公居杭，如成都两石笋之相望，人固知为神物而不可狎近之也。然二公之于晋卿皆能破去崖岸，折辈行而交之，则二公之鉴赏岂私一晋卿哉？方韶父、刘元益吾乡先辈而某之挚友也，韶父国子进士，元益太学内舍生，尝与仇仁近在京庠同业最久，且故宋后皆以诗鸣，其贻书介晋卿以谒者，固将引而进之于道，非有所觊为利达计也。今五公相继下地，而晋卿与予亦既老矣。然自其时而观之，则世好之酸咸戛戛乎不能以相入，特未知后是又如何尔？”（《柳侍制集》卷十九）从这篇跋文来看，牟、方、仇三家不仅诗名重一时，而且代表着元初诗风，在他们相继下世之后，元代的诗风，“世好之酸咸”便转向了。

在我们考察了方回同仇远、牟巘的交谊以及后人对他们的总体评价后，周密《癸辛杂识》所说“作寿诗结怨”之事，便不足为信了。

四 关于“遍括富室金银”

《癸辛杂识》言，方回在严日曾“遍括富室金银数十万两，皆入私囊”，又记老吏语云：

在严日虐敛投拜之银数十万两，专资无艺之用。及其后则饷于人各有定价，市井小人求诗序者，酬以五钱，必欲得钱入怀，然后漫为数语，市井之人见其语草草，不乐，遂以序还索钱，几至挥拳，此贪也。

而洪炎祖《方总管传》所记则是：“在郡七年，无丝发为利意，至卖寓屋，犹不足以偿逋。代归，不复仕，徜徉钱塘湖山间二十余年，豁达轻财，喜接引后进。”方回在《先君事状》中也声明自己，在严州“假守七年，无毫发为利意。徽州李世达之变，家藏书数万卷一空，

他物称是。在郡倒囊竭廩至估卖寓屋，犹不足偿逋。而一子在燕旅食不继。此岂有贪而然哉？”元人戴表元有《送方中全北行序》一文记方回子存心入燕之事，见《剡源集》卷八。在存心临行之际，方回确曾修书向亲朋好友求助盘费，《与毕观竹书》云：“回近得省府与致仕文书，长男存心来此，俾之将之文书到家，求乡里诸公略助盘费，入燕问选承荫。伏思观竹先生爱回不薄，是亦可以义动者也。”（《桐江集》卷五）方回《送男存心入燕》诗云：“一朝掷笏绶，仅有书几囊。辛巳至庚子，阖门饥欲僵。二十年不仕，愚意谁揣量？今汝往筮仕，已逾四十强。萧然乏行李，艰甚谋聚粮。此皆我之过，弃官畏祸殃。以致儿女辈，无不羸以疴。行行燕山下，悠悠易水傍。北风无时无，南人少裘裳。汝父近八秩，汝母七旬将。苟可得一职，归甘泌之洋。生理我无策，徒此歌慨慷。壮士一大笑，出门青天长。”戴表元《桐江诗集序》记方回晚年生活情形：“使君去桐江属邑年，余庐餽餐，人人见之者，不知其尝为二千石也。偶遇台馈，却玉挥金，贯酒燕客终日，一时雄襟雅量，略视放翁何远？”（《剡源集》卷八）方回晚年贫至无钱营葬穴，《示长儿存心》诗云：“我家歙山下，不满五顷田。捐弃已过半，岂不为子钱。兵甲跨江海，喧豗踰十年。零落殆万卷，荒凉余数椽。借使尽售之，事亦关诸天。平生鄙贷殖，黄金散如烟。孰知两鬓雪，枯肠几不饘。无忧恐难老，故遣百虑煎。乐者未必寿，死返在我先。属有客语我，法当营塚阡。儿曹勿过许，葬穴自我缘。只鸡可以祭，故絮亦足缠。但戒效俚俗，佛事徒喧阗。文公有家礼，夙已书诸篇。父贫至累子，能不心惻然？揣量无自愧，视世差独贤。囊中了无物，积稿诗三千。诂敢望放翁，至有万首传。严陵所寓屋，稍已割东偏。邻翁觅菜地，更当乞西墀。今我欲裹粮，一汛涛江船。永谢麟阁梦，宁垂鼃鼎涎。故人傥相济，匪伊归棹旋。紫阳政自佳，携汝追群仙。”（《桐江续集》卷五）此诗不啻是一篇方回身后遗言了。观仇远《怀方严州》诗云“八十一年身，栖迟客馆贫”，知方回晚年生活确实清贫。若其在严日果真“遍括富室金银数十万两”，想来其晚年不至于如此这般穷愁潦倒了。

至于《癸辛杂识》所言“市井小人求诗序”云云者，语涉诽谤，尤不可信。方回晚年诗名甚高，交往甚广，检其诗集，可见他与当时南方大部分知名作家皆有唱和往还，一时后辈诗人也争相登门，希望得到他的指点印可。今存《桐江集》中，保留有数十篇诗序题跋，皆洋洋洒洒，阐发诗道精微，绝非“草草漫语”之作。当时不少诗人都以得到方回的题赠为荣，如陈栌《和虚谷》诗、《送毕永仲游姑苏省亲兼访虚谷》诗（《定宇集》卷五）崇敬景仰之情溢于言表。杨公远《借张山长韵呈方虚谷》诗末四句（《野趣有声画》卷下）直比方回比作诗坛众星拱卫的北斗星了。黄滔《题陵阳牟公紫阳方公诗卷》诗：“两翁风流扫地无，文章光焰埋丘墟。……愿言保此勿轻出，幸免儿辈相睚眦。”（《黄文集》卷二）作为一位后辈诗人，三十年后，他还抚诗怀人，回想起牟岷、方回二公的声容笑貌，并将二公遗墨作为传家之宝托付儿孙，可见方、牟二人在当时受到尊敬的程度了。在看到这些材料后，对《癸辛杂识》所说“序还索钱，几至挥拳”之语，恐怕只能认为是无稽之谈了。

五 关于“结怨乡里”

《癸辛杂识》又指责方回：

处乡专以骗帅为事，乡曲无不被其害者，怨之切齿。遂一向寓杭之三桥旅楼而不敢归老。

考方回在乡里的仇人，主要是亲家程淳祖、门生黄斯觉。事情的起因是，方回之长女禾娘嫁贵池县丞程桂，嫁不得其所，受尽虐待，年甫四十而卒。回与亲家程淳祖结怨，大打官司，有《七十翁吟》述其事：“长男近寄书，长女化为土。嗟予七十翁，哭此四十女。此女抱恨久，嫁不得其所。厥夫实鸱枭，厥舅乃狼虎。澜讼欲杀予，破家谢官府。不禁毁壁痛，何啻茹荼苦？”（《桐江续集》卷二十二）《送男存心如燕》诗亦云：“姦鬼伏肘腋，两贼程与黄（自注：亲家程淳祖，门生黄斯觉），门生诟座主，婿不顾糟糠。妄告无反坐，官吏饱赃藏。”当日的官府是八字衙门朝南开，有理无钱莫进来。亲家程淳祖恶人先告状，方回只得“破家谢官府”。看来打这场官司，方回既破费了钱财，也未能完全胜诉。这大约便是他寓杭不归的原因之一。陈栎《答吴仲文问》亦记其事，吴问：“虚谷《五方炎辨》又云：‘亲家含沙，门生反噬’，愿闻其事？”陈答：“‘亲家含沙’，谓程淳祖雄甫号钟山；‘门生’谓黄斯觉。方公守睦时，黄乃幕下士，以杯酒间失欢，附程而攻方。方北行，乃此人受嗾而攻方公也。”程、黄二人攻方甚烈，方回晚年一直受到谤议。《七十翁吟》云：“行善从谤议，施德招冤仇。久已致其仕，此生行且休。”（《桐江续集》卷二十六）又有《闻谤》诗云：“修身可用要人知，暗室孤灯敢自欺。赤口烧城市有虎，慰平寸地听群儿。”（《桐江续集》卷二十四）周密自言所书方回事，得自于一“老吏”之口。故可怀疑此文曾受到方回的仇人程淳祖、黄斯觉一党的影响。

六 周密为何攻击方回？

周密生于宋理宗绍定五年（1232），卒于元成宗大德二年（1298），享年六十七岁。方回生于宋理宗宝庆三年（1227），卒于元成宗大德十一年（1307），享年八十一岁。二人可谓生活于同一时代，都是由宋入元的遗老。周密入元时四十五岁，方回入元时五十岁。周密自四十六岁奔阳家破，离开湖州，终身寓杭。方回五十五岁严州解任，又寓居五年，六十岁离开严州，亦终身寓杭。两人有许多共同的朋友：如仇远、白珽、戴表元、张仲实、赵孟頫等皆与二人交善。但他两人终身无交往，检方回诗文中无片言只语涉及周密，而周密亦仅有《癸辛杂识》别集上有一篇攻击方回的文章。周密到底为什么原因攻击方回呢？推测起来，可能有以下数端：

（一）周密入元未仕，保持晚节；而方回降元后继续作官七年。周密可能会站在南宋遗民的角度攻击方回。然而此原因也经不起细推，因与周密交好的陈允平、赵孟頫等人皆入元再仕，不固晚节，而周密仍同他们交好如初。故此原因恐不占主要。

（二）方回以承接宋代理学家余绪自任，“集中诸文，学问议论，一尊宋子，崇正辟邪，不遗余力，居然纯儒之言”（《四库桐江续集提要》），而“草窗极不满宋季理学，著书屡及之：如《癸辛杂识》续集上‘罗椅’条，论庐陵罗椅之奸诈，新淦董敬庵、韩秋严之怪诞；《志雅堂杂钞》卷上‘人事’条引沈固之言，且谓宋亡于理学”（参见夏承焘《周草窗年谱》并钱钟书《宋诗选·乐雷发〈乌鸟歌〉诗注》）。因而，周密可能由于不满宋季理学而攻击方回。此可略备一说。然而，元朝是理学的天下，陈栎便称赞方回“目深窥理窟，身独据诗坛”（《定宇集》卷五《哭方虚谷先生》），这是以理学家和诗人双许方回。可见，当时若以精通理学为由攻击方回，定然是站不住脚的。

(三)周密以作词为主，作诗为辅；而方回只作诗不作词。周密作诗崇尚中晚唐，方回作诗崇尚江西诗派。二人道不同，故不相为谋。周密诗集《草窗韵语》有李莱老、彭老、李莽等题诗，皆称其近中晚唐。戴表元《剡源集》卷八有《周公谨弁阳诗序》，称其诗少年“流丽钟情，春融雪荡”；壮年“典丽明瞻，博雅多识”；晚年“感慨激发，抑郁悲壮”。这正是中晚唐诗的风格特色。《剡源集》同卷又有《方使君诗序》，称方回诗“大篇清新散朗，天趣流洽，如晋宋间人醉语，虽甚褻不及声利；小篇沈鸷峻整，如李将军游骑远击，自成部伍”。这正是江西诗派的风格特色。而周密《癸辛杂识》却攻击方回“喜作诗，以放肆为高”。所谓“放肆”，正是鄙宋诗者攻击江西诗派的常用语。然而，这个原因充其量只能解释二人为何没有交往，仍不能揭示周密攻击方回的真正动机。

(四)周密为贾似道讼冤。赵翼《陔余丛考》卷四十一“叶梦得、周草窗”条云：“周密于贾似道曾否造膝，虽不可考，然《癸辛杂识》内凡及似道者，无不寓迴护之意。如叙演福新碑、叙韩震死，又举其制外戚、抑北司，戡学校诸事，以为其才不可及。是其立论多为似道讼冤，想平日亦尝受似道之盼睐故耳。区区感恩知己之私，本欲为所附者弥缝掩覆，而不知欲盖弥彰，并自露其攀附之迹也。”按周密在贾似道盛时，曾否过从，虽难遽定，但《齐京野语》卷十九“贾氏园池”条记似道家园甚详，似曾亲临其地者。《浩然斋雅谈》卷中“葛岭故相贾似道园池留题者”条，称许吴人汤益一诗脍炙人口，诗云：“檀板歌残陌上花，过墙荆棘刺簷牙。指挥已失铁如意，赐与宁存玉辟邪。废馆昼飞无主燕，荒池春吠在官蛙。木绵庵下犹愁绝，月黑夜深闻鬼嗟。”诗中即暗寓怀旧伤感之意。胡应麟《诗薮》杂篇卷五谓草窗“尝为贾似道客，贾悦生堂法书名画悉见之”。这是胡氏读其《云烟过眼录》所作的推测，未必实有所据。但以今天的观点来看，无论周密是否为贾似道门客，当宋元易代，民族矛盾上升、阶级矛盾下降之际，周密身为宋代遗民，对前朝故相（尽管是一误国宰相）不无依恋之情，又不敢触动新朝执政者，故退而对依附新朝者施加攻击，实属极有可能。方回因曾上贾似道十可斩之书，后又依附新朝，自然首当其冲，受密攻击。观周密述回十一可斩之后，写道：“使似道有知，将大笑于地下矣！”其为似道讼冤之意，便昭然若揭了。

周密早年所作《齐京野语》，系辑录家乘旧闻而成，材料多为有据，著书态度也极严肃。《癸辛杂识》为周密晚年所作，材料多得自传闻，不尽有据。著书态度也较散漫，其《自序》以苏轼强容谈鬼、洪迈贪多务得自比，故所述难免有依违事实，语涉诽谤之处。

《癸辛杂识》长期以抄本流传，在周密生前未曾刊布，又无当时诸大家序跋，想来牟献、戴表元、仇远等皆未获寓目。明弘治中，汪舜民修《徽州府志》，在方回小传后附注云：“按周公谨《癸辛杂识》有传，极诋方回制行之鄙。回失臣节，讥之宜矣；其他才美，不可掩也。公谨与回同时，或有私愤，故极讥之尔！且如朱文公熹一代大儒，尝劾唐仲友不法事。公谨亦有传，妄摭无稽之语以短熹，而特为仲友声冤。则《癸辛杂识》之为书可知矣。”此论甚为平允。《四库全书》列《齐京野语》于杂家，而退《癸辛杂识》为小说，诚为有见。但《癸辛杂识》在有清一代流传甚广，所述方回行事又经《四库提要》肯定，故影响甚大。仅据此书所云去认识方回，不免易生偏见。清吴宝芝《瀛奎律髓序》驳斥当时某些

(下转第13页)